河口瑶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5 年执法执勤用车采购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河口瑶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5 年执法执勤用车采购"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网站: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 https://www.zcy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 05 月 15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 HHSYZBZX-CG20250507
- 2. 项目名称:河口瑶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5 年执法执勤用车采购
-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 4. 预算金额: 43 万元, 其中, 一标段: 18 万元; 二标段: 25 万元。 最高限价: 43 万元, 其中, 一标段: 18 万元; 二标段: 25 万元。
- 5. 采购需求:河口瑶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5 年执法执勤用车采购,分为二个标段采购,具体内容如下: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河口瑶族自治县公 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5年执法执勤用 车采购(一标段)	18	1	采购轻型多用途货车1辆,具体要求及内容以本 采购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为准。
02	河口瑶族自治县公 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5年执法执勤用 车采购(二标段)	25	1	采购增程式中大型 SUV 1辆,具体要求及内容以本采购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为准。

注:

- 1. 本项目分为 2 个标段(合同包)进行采购,供应商可对 2 个标段(合同包)同时响应进行响应。2.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谈判。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 6. 合同履行期限: 一标段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天内完成车辆交付使用; 二标段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车辆交付使用;
- 注:供应商可自报更短的交货期,供货商必须考虑落户落牌的政策、时间,并结合政策等因素依据实际情况提前规划落地交货并完成车辆调试及验收,留足办理落户落牌的所需时间;因未考虑到政策、时间交货较晚导致最终无法落户落牌的问题,由供货商根据违约责任条款自行承担全部损失。
 - 7. 项目地点:河口瑶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具体地点由采购人指定)。

- 8. 采购项目类别: ■货物 □服务 □工程。
- 9.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 □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中小企业政策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
- 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
-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__/__。
- 2.2 其他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当供应商符合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方可在评审时价格拟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评审时价格不予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评审时给予10%的扣除,不得重复享受。其他未尽事宜,按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 3.2.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 cn)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 ccgp. gov. 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 3.2.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

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 时间: 2025年05月12日00时00分至2025年05月14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 "网站: 政府采购云平台, 网址: https://www.zcygov.cn/"线上获取。
- 3. 方式: 凡有意参加谈判者,可在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内在"网站: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 https://www.zcygov.cn/"凭企业数字证书(CA)进行项目报名并免费下载电子采购文件。按上述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视为已合法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具备本项目的响应资格。
 - ★数字证书(CA)申领方式详见附件:《云南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标注意事项》。
 - 4.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 1. 截止时间: 2025 年 05 月 15 日 15 时 30 分 (北京时间)(从采购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
 - 2. 地点: 电子交易平台 (网站: 政府采购云平台, 网址: https://www.zcygov.cn/)
- 注: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响应文件。并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上传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务必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五、开启

- 1. 时间: 2025 年 05 月 15 日 15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 2. 地点:河口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二楼会议室(河口县北山路 66 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 2. 开标方式: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
- 3.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采购邀请采用公告方式同时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和"政府采购云平台"上发布,供应商应在递交响应文件前随时查看,以获取最新信息。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网站信息导致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内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4. 供应商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须提供的证明材料以采购文件第二章为准。
- 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谈判当天通过"信用中国"网站(网址: www. creditchina. gov. 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 www. ccgp. gov. 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接受资格审查时的信用记录。

6.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鼓励供应商使用保险/保函替代投标、履约保证金,支持供应商基于成交项目进行应收账款融资。供应商可登录【红河州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进行了解。

直达链接: https://jinrong.zcygov.cn/luban/finance/honghe

7. 为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良好的政府采购营商环境,防止串通谈判的情形发生,防范可能产生不可预知的法律风险。不同供应商通过同一台设备上传谈判响应文件将视为"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情形;开标评审流程:不同供应商通过同一台设备解密谈判文件、进行谈判最终报价等操作,将视为"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的情形。其他串通谈判情形,评审小组将依据电子交易平台智能巡检异常信息据实判定。

注:

- (1)"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2)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或在提交时间内未按指定网址提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响应文件,谈判保证金除外。
 - (3)供应商为满足以上条件虚报材料,一经查实,该响应文件将作废标处理。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河口瑶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地 址:河口县北山路 66 号

联系方式: 高警官 1398803560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红河州盛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开远市一行路 15号

联系方式: 李秀梅、袁夕雅 15087320550、1868735511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高警官

电话: 13988035600